

(上接第六版)对各县城污水处理点实施提质增效工程,在重点乡镇建设污水处理及收集系统工程。

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污水整治工程。

人畜分离改造工程。分批次推进全市人畜混居的农牧户院落进行集中改造。

畜禽粪便利用工程。在规模养殖场,建设禽畜粪污资源化处理中心、发酵池等,购置有机肥生产设备,无害化处理设施、山脚下运输设备。

生活垃圾分类工程。基础设施及设施购置、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等。

第三节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全面树立节约集约高效利用的绿色资源能源观,全面推动节水及节能降耗,集约开发利用土地和矿产资源,提升重点行业资源利用效率。

节能。着力推动产业节能,突出抓好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节能,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支持先进节能技术改造,更新淘汰落后设备和工艺,推广应用高效节能产品和设备。积极推动生活节能,建立引导居民节水、节气机制,鼓励居民使用各种节能家电,鼓励农牧民利用太阳能进行取暖和照明等。推动建筑节能,推广应用绿色节能建筑技术,逐步发展生态节能型建筑,支持农牧民结合农村危房改造开展建筑节能示范。加快沿江地区布局清洁能源项目,加快农村电气化改造。

节水。完善用水总量和效率控制制度,加强地下水管理,完善取水许可和节水奖励制度。发展节水型工业,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开展生活节水行动,在公用建筑大力推广节水技术、节水设施和器具,提高居民节水意识,鼓励“一水多用、优水优用、分质利用”,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快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实施雨洪资源利用、再生水利用工程。推进重点灌区节水增效,建设引水枢纽、农田灌溉渠系、干渠、支渠建设及配套水利附属设施等。

节土。健全和严格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标准,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采取用途变更、置换等措施,清理整顿闲置用地,盘活存量用地。有序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建设用地多功能开发、立体综合开发利用,建立项目用地动态调整机制。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依据自治区耕地保护规划,严格控制农地转为建设用地。确保永久性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有量,充分利用增减挂钩政策,推进各县(区)土地综合整治,切实提高耕地质量。到2025年,耕地保有量严格控制在自治区下达的控制指标范围内,充分保障建设用地。

节矿。深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快推进绿色勘查,新建矿山和旧矿山改造升级,加大矿产资源整合力度,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模化、集约化水平。推进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与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鼓励企业使用先进工艺和设备,提升矿产资源开采回收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

第四节 构建绿色生产生活体系

推进节约低碳循环发展,大力推广绿色生产方式,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提高生态系统和服务生活的循环链接水平,营造清新的生产生活环境,实现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互促共进。

绿色生产。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推进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升级优化,增加清洁能源利用比重,支持鼓励企业加大对低能耗、低污染、绿色环保材料的应用,抓好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节能减排,确保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不低于50%。推动园区企业生产工艺流程绿色化改造,支持加快建材产业绿色化转型。探索发展“粮食种植—饲料加工—禽畜养殖—畜产品精深加工—废弃物处理再利用”“禽畜饲养—粪便—沼气—绿色产品”等循环经济模式。

绿色生活。塑造绿色消费文化,促进消费观念转变,逐步形成健康文明、资源节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建设一批绿色低碳示范建筑和公寓,探索创建一批“绿色社区”“绿色学校”和“绿色家庭”。推动城乡居民生活电气化设施设备应用,积极发展公共交通,推广“新能源汽车,引导居民绿色低碳出行。倡导简约适度的消费模式,鼓励和引导市民选购环保建材、绿色家具、家电产品。推广绿色电子政务和绿色商务,全面推行无纸化和绿色办公。

第五章 完善生态文明体系

健全自然资源监管体制,建立和实施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健全自然有偿使用制度,逐步提高森林、草原、湿地生态补偿标准,建立水生态、地质遗迹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实行水资源、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推进森林、草原、水资源、土地、矿产、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地方性法规的制(修)订。以雅江及支流为重点,探索建立跨地区间的生态补偿制度,开展用水权、用能权、碳排放权及排污权等交易试点。进一步明确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健全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制度,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与考核。探索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强化公民环境诉权等司法保障。

第九章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坚持把改善民生、凝聚人心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强化基层公共服务设施和能力,促进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加快改善人民生活品质,不断增强城乡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提高人民收入水平

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着力保障居民劳动报酬,多措并举增加居民收入,积极缩小城乡间、不同群体间收入差距。

一、促进居民多渠道增收

促进工资性、经营性、转移性、财产性收入增长协同发力,以农牧民增收为重点,持续增加居民收入。着力保护劳动所得,充分发挥政府、工会和企业代表组织作用,推动完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和正常增长机制、工资支付保障长效机制。严厉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用好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增加企业违法成本。积极提升农牧业组织化程度,推动规模经营,鼓励城乡居民适应旅游业发展需要,开展特色住宿、餐饮、购物经营,增加居民经营性收入。深化农村土地、集体产权等制度改革,探索盘活存量集体资产途径,增加农牧民财产性收入。

二、缩小居民收入差距

落实好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制度和政策,确保转移性收入分配的公平性,增强再分配调节功能。确保边民补助、高原补助等覆盖到位,发放及时。引导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

第二节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

加快完善就业服务、协调劳动关系,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提高经济的就业吸纳,缓解劳动力供需结构性矛盾,促进人力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力争“十四五”时期全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6%以内,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保持总体稳定。

一、提高就业质量

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丰富就业形式,拓展市场化就业渠道。培育扶持就业吸纳力强的产业,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补齐县级服务设施短板,统筹衔接职业介绍、职业指导、技能培训、政策咨询等服务,为劳动者提供一体化、一站式就业服务。着力消除招聘中的性别、年龄、民族等歧视,改善就业环境,保障就业公平。实施产业园区、重点企业引才优惠政策,促进劳动者择业由单一向多元转变,缓解劳动力供求结构性矛盾。支持劳动者以多种形式实现灵活就业,加强对灵活就业人员的劳动权益保障和社会保障服务。做好重点人群就业促进和托底帮扶,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

二、促进高校毕业生充分就业创业

持续加大高校毕业生、家长和社会面就业观念转变工作,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就业、择业观念,主动向市场就业、自主创业转变。落实好高校毕业生市场就业、自主创业优惠政策和服务。围绕市、县(区)产业调整与发展,加大岗位开发和储备工作力度,建立和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信息库,为高校毕业生市场就业提供更多机会。紧盯区外就业市场,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作为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有力抓手,充分运用对口援藏有利契机和平台,加大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企业岗位开发力度,组建组团式区外就业工作措施和政策,提高高校毕业生区外就业规模。鼓励和支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返乡创业,建立健全高校毕业生创业项目库,加大创业培训、创业指导和创业服务工作力度,促进形成高校毕业生创业带动就业的良好局面。促进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教育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到牧区、到部队、到人民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强化平台搭建,高频率、高密度组织开展小型招聘会、大型综合招聘会、行业主题招聘会等,为高校毕业生供需双选提供平台支撑。确保“十四五”时期山南籍高校毕业生实名制就业率保持在95%以上。

三、维护和谐劳动关系

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积极构建更加有效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内部劳动争议协商解决机制,提升基层预防化解劳动争议能力。加强专业性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创新仲裁办案方式,加强争议处理指导监督,发挥多元机制合力,提高劳动争议处理效能。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专章21 就业促进重大工程

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市、县(区)、乡(镇)三级联通的就业服务网络体系,加强就业指导、政策咨询等服务。实现就业信息线上线下同步发布,开发移动端信息服务。通过公益性岗位托底帮扶一批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广泛开展职工在岗培训、转岗转业培训,开发定制化的企业岗前培训服务。实施农牧民素质提升工程。与对口援藏省职业院校、专业培训机构开展远程培训授课等合作。建设市县两级公共实训基地体系,鼓励企业参与实训基地建设。

创业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市、县(区)两级创业平台统筹联动,整合提升创业服务人员队伍,加强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多渠道宣介创业扶持政策,提高申请办理效率和便利化程度。举办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创业大赛,对获奖项目给予孵化等支持。

第三节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围绕“六个方面提升”,坚持把方向、提质量、强管理,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保障教育投入,深化教育领域改革,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根本问题,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既“管肚子”,更“管脑子”,坚持“五育并举”,把德、智、体、美、劳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坚持以思想政治教育为引领,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西藏地方和祖国关系史和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马克思主义“五观”“两论”进学校、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以及铸魂育人、“五个合格”活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学校全面育人。

二、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落实15年免费教育、“三包”等教育惠民政策,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校能力提升工程,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加强边境地区示范学校建设,解决城乡教育资源短缺和配置不均衡问题。普及和发展学前教育。加快推进城镇幼儿园配套设施建设。到2025年,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98%以上。加快“互联网+教育”示范市创建,实施互联网下的智慧校园,推动网络优质资源共享。围绕从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实施薄弱学科攻坚行动,加强理论教育和实验教学,巩固优化“五个100%”成果。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办学,稳步提高高考本科上线率。围绕提升办学层次,加快推动中高职教育发展,筹建高职院校,与企业联合实施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培养更多理工农医商等紧缺人才。扩大特殊教育资源,规划和引导民办教育健康发展。

三、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加大培养高素质专业化中小学教师教师,教师队伍规模、结构、素质能力基本满足各级各类教育发展需要。强化教师编制动态管理和绩效考核。

专章22 教育现代化重大工程

基础教育设施和能力建设工程。全面完成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学校能力建设工程,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实现中小学学校校园全覆盖。推进学前教育规范化、加强幼儿园质量监管和业务指导,规范办园行为,强化安全管理。巩固普通高中整体援藏成果,实施提高高考分数行动,进一步提高教学水平。

职业教育发展行动。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产教融合。争取与对口援藏省高水平职业教育机构结成职教联盟,实现重点学科合作教学、师资交流、课程共享等。

教师队伍建设行动计划。制定并落实全体教师培训规划,重点加强幼几园、中小学校长(园长)和骨干教师、班主任的思想政治和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以及双语教师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按需求补充学前师资。

第四节 全面推进健康山南建设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完善落实国民健康政策,实施健康山南行动,为各族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一、加强医疗卫生能力建设

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改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条件,实施基层医疗队伍素质提升工程,提升公共卫生防控控治能力。深化等级医院创建,实施市县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工程,加快县域综合医疗改革,推动医疗机构县乡村一体化建设管理。加快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打造智慧医院,搭建覆盖市县乡村四级健康信息平台 and 远程医疗服务网络。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政策,落实乡镇卫生人员生活补助、高海拔乡镇专

业技术人员特殊岗位奖励补助政策,提高村医补贴标准。深化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推动中医药、藏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加快农牧区藏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培育藏医特色优势专科,加大藏医专业技术人员培养力度,实现县乡村藏医药服务全覆盖。

二、提高居民健康素养

深入开展“1342”综合防治工程,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和肺结核、肝炎、包虫病筛查救治,做好大骨节病、高原风湿病等地方病防治。持续抓好“两降一升”和妇幼保健等工作,推动新生儿缺陷检查全覆盖。坚持科学防控、因病施策,推动由治疗为主向治疗和预防相结合转变,加强以预防为主的健康干预,开展和规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妇幼、老人、残疾人等人群健康服务,推广适用于高海拔地区的医疗保健新设备新技术。落实低氟茶补贴政策。积极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群众营养计划和控烟限酒行动,引导群众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三、完善公共卫生应急体系

建立重大疫情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健全应急响应机制和与不同响应级别相适应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體系,完善医疗应急物资储备、管理、调拨、配送工作机制。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快各级核事故检测实验室建设。

四、加快发展体育事业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居民健康素质。加强群众健身活动场地和设施建设,推行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发展群众健身休闲项目。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培育青少年体育爱好和运动技能。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发展。

专章23 “健康山南”重大工程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县(区)人民医院全部达到二级医院标准,远程医疗服务县级医院全覆盖。对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础设施、诊疗设备实施提档升级。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丰富内容、提高针对性。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健全重大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实现上下联动、部门协调、区域一体、无缝衔接,加强疫情监测、报告分析、预警预测和预案演练等。

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实现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全覆盖,加大出生缺陷防治力度。畅通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转诊通道,提高救治实效。在儿童免疫接种一类疫苗全覆盖基础上,提高二类疫苗接种率。增加孕产期保健和儿童保健服务供给。

干部职工健康保障工程。以市县级医疗卫生机构为主要平台,参与适用高海拔地区的医疗保健新设备新技术研发、试用。建设更多高压氧舱等设施,积极推广新型设备新技术。动态调整丰富干部职工健康体检项目。合理安排干部职工疗养计划。

食品药品安全工程。推进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食源性疾病报告网络建设,健全检验检测等支撑体系,加强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建设,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要求。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管。

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全民健身计划、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环羊卓雍措自行车公开赛等赛事活动。

第五节 促进文化繁荣发展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提升文明素质,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保护、传承、运用好特色文化资源,丰富面向大众的文化服务,建设中华民族特色文化保护引领区。

一、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 and 全体人民,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建设和管理。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加快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推进广播电视有线、无线、卫星、网络覆盖提升升级和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持续改进、创新网上正面宣传方式,营造良好网络舆论氛围 and 清明的网络空间。

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大力弘扬“老西藏精神”“两路精神”和“两列支精神”,引导形成全市上下奋发昂扬的精神面貌。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提高全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平、文明素养。抓好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把爱国主义精神贯穿各级各类学校教育全过程,把爱我中华的种子埋入每个青少年的心灵深处。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性思想政治教育,增强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普及与市场经济和现代治理相适应的诚信理念、规则意识、契约精神,建设诚信社会。

三、保护传承特色文化资源

依托藏源文化、红色文化等特色资源,在保护传承的基础上,加大展示、宣介等力度,彰显山南市独特文化形象。加大文化资源保护。统筹抓好特色文化静态保护与动态传承,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藏戏、卓舞、邦典织造技艺、藏医药浴法和格巴服饰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培养,加快文化资源数字化建设,更好发挥文化资源的社会价值。

推动特色文化创新发展和利用。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鼓励运用山南市历史文化、民族文化、红色文化等题材,开展多种形式的文艺创作,提升文艺原创力,不断推出特色文艺精品。办好“西藏雅鲁文化旅游节”,突出特色、丰富内容,充分展示山南市文化品牌形象。以对口援藏省为突破口,加大文化交流、宣传力度,提升山南市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四、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建好公共文化服务载体,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内容,提升基层文化惠民工程实效,保障人民文化权益。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提升市图书馆、群艺馆、雅鲁剧院等大型公共文化设施功能,创新管理机制,提高服务供给效率和质量。实现县乡文化馆(站)全覆盖,实现广播电视覆盖能力提升,加快村级数字文化提档升级,增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优化城乡基层文化资源配置,推进县(区)、社区、乡村公共文化设施功能升级。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组织好送戏、送电影、送文艺节目下乡活动,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建立政府向社会购买文化服务的机制,推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专章24 中华民族特色文化传承发展重大工程

历史遗迹和文物保护工程。实施洛扎碉楼保护工程,开展壁画修复保护工作,推进可移动文物身份识别制度和文物资源数据库建设。实施松克西藏民主改革第一村陈列馆、对印自卫反击战前线指挥部旧址陈列馆、列麦精神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改扩建工程。建立完善网上博物馆、数字展厅。推进昌珠镇民族特色街区建设,打造强钦村、雪巴村、贤

村等特色传统村落示范村。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民间文化活态传承工程。持续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动艾赤体藏文书法、唐卡绘画等实体非遗申报自治区、国家非遗名录。加大对人口较少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鼓励创作地方、民族文化题材的文艺作品 and 广播影视作品。

公共文化设施功能升级工程。建设公共文化服务线上平台,实现集中发布、及时推送、便捷查询、在线预约等功能。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站(站)和服务能力建设。创新创优广播电视覆盖,推进智慧广电新应用,全面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

第六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的原则,落实精准要求,加快构建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保体系。

一、完善社会保障制度

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制度和社会救助制度。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推进低保标准城乡同标,动态调整农村低保,做到应扶尽扶、应保尽保。建立健全周转房、公租房和棚户区改造及住房补贴和租赁补贴相结合的住房保障体系。

二、提高社会救助精准性

统筹规划建设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设施。完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提升供养机构“救急难”功能。健全城镇困难职工、农牧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孤儿、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落实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加强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托养等保障,提高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标准。

三、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加大廉租房、公租房、干部职工周转房建设力度,加强教师、卫技人员周转房保障。多措并举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继续推进棚户区 and 城中村改造,持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对高海拔、生态脆弱地区农牧民实施搬迁,建设配套齐全的集中居住区。

专章25 脱贫成果巩固工程

建设防贫综合数据库。建成覆盖原有贫困户和相对贫困人口的反贫综合数据库,与扶贫、人社、民政、教育、卫健等部门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实现数据动态更新。

实施防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对数据库内的家庭人口、收入等变化,以及已享受政策、特殊困难解决情况等信息,进行持续监测。引入人工智能等技术,及时、有效识别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家庭。

建立部门协同防贫机制。梳理防贫政策形成工具包,明确各项工具的责任归属。逐步丰富工具包内容,适应经济发展、价格水平等变化对补助政策标准进行动态调整。在动态监测基础上,健全政策工具运用触发机制。对部门实施防贫政策的及时性、有效性实施监督问责。

第七节 改善人口管理服务

建立健全覆盖全人群的人口管理服务体系,为家庭提供更有质量、更低成本的生育支持、幼儿养育、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等服务,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一、优化生育服务保障

落实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政策。普及避孕节育和生殖健康知识。加强妇幼保健服务体系建设,提升生育支持服务质量,支持妇幼保健机构、幼儿园等规范开展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增加托育服务供给,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提高生育意愿和人口素质。加强出生人口监测。到2025年,孕产妇产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降至40/10万、8‰以下。

二、健全特殊群体保障和关爱体系

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消除性别歧视,提高妇女的社会参与能力和生命健康质量。加大对贫困母亲、单亲家庭的帮扶力度。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和儿童福利体系,加强农牧区留守儿童关爱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提高残疾人托养照料和康复服务能力。支持残疾人慈善事业发展。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落实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等方面保障制度。

三、增加养老服务供给

适应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增加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推进农村养老幸福范建设,扩大覆盖面,实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机构提升改造。推进医养结合,增加失能、半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供给。鼓励敬老志愿服务,积极营造敬老、养老、助老的社会风尚。

第十章 持续深化改革 积极扩大开放

坚持推进全面深化改革,以夯实市场运行机制基础、深化政府管理体制改革和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为重点,推动有效市场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开放,全面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

深入实施拉萨山南一体化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与周边城市交流合作,主动接受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辐射,培育新需求,促进消费升级,主动融入全国大市场。

一、加快融入拉萨山南一体化

以幸福家园建设为主要载体,以设施联通、产业联动和城市协同为重点,加快与拉萨山南一体化发展,携手打造自治区增长高地、政策洼地、宜居福地和发展绿地。

强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实现山南至拉萨快速通道建成通车,推动昌果至刚措快速通道、索珠至墨竹工卡公路、峻巴公路建设,建成吉纳大桥,谋划建设S206杰德秀至昌果跨江大桥,构建江南江北、山前山后交通网络体系。协调推动拉萨山南两市居民享受同等市民待遇,推动交通、通信、电力、金融和公共服务同城。

提升产业转移承接能力。承接拉萨非首府功能的产业转移,探索产业发展合作模式,形成差异化、互补化发展格局。积极推动山南经济开发区、森布日高原生物产业园区等与柳梧高新区、拉萨经开区加强平台对接合作,实现产业互补、资源共享。发挥“神奇西藏·藏源山南”旅游形象影响力,共建区域旅游市场,共创全域旅游发展新模式。

探索共治共享模式。主动与拉萨加强规划对接,理顺空港区管理体制,对空港区涉及审批管理、社会治理的事项做到标准和口径一致,避免出现灰色地带。积极治理区域内医疗、教育、社会保障、社会管理等领域资源共享、网络互联、信息互通。

二、全面加强区域合作

抢抓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川藏铁路建设机遇,加强与成渝双城经济圈、陕甘宁青经济圈对接合作,积极融入“五藏三小时经济圈”战略,加快推进与拉萨、日喀则、那曲、林芝等城市发展合作,实现借力借势发展。

主动对接内地市场。优化设计“西行山南”精品旅游线路,探索开行旅游专列、定制化旅游专线等常态化合作,畅通游客进藏新通道。

(下转第八版)